



张店开展电动自行车质量专项检查

提醒：消费者要购买获得CCC认证的车辆

淄博3月13日讯 电动自行车虽快捷,但其存在的隐患不容小觑。重点查处无照销售电动自行车,以及不符合电动自行车国家标准、未获得CCC认证(强制性产品认证)的电动自行车等违法违规行为……自3月起至8月底,张店区市场监管局开展电动自行车专项整治行动,规范经

营秩序,进一步加强电动自行车质量安全监管。

此次行动重点查处无照销售电动自行车,以及销售无合格证、无厂名厂址等来源不明和不符合电动自行车国家标准、未获得CCC认证电动自行车等违法违规行为。

工作人员将督促电动车经

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,建立健全“日管控、周排查、月调度”工作机制,全面开展自查自纠。

近日,张店区市场监管局发布《关于销售和购买电动自行车的告知书》,督促经营者守法诚信经营,严把产品质量关,切实维护广大消费者的合法权益。张店区市场监管局提醒,消费者

要提升质量安全意识,在购买电动自行车时,要购买符合CCC认证的产品,自觉抵制质量不合格、不符合CCC认证要求的产品。

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记者 刘文思 通讯员 沈象钦



扫描“鲁中晨报”APP二维码查看更多专题内容

通过正规渠道购买家用电磁灶、选购时关注电子门锁使用寿命……

市场监管总局发布5类产品消费提示

电动自行车标称电压应小于或等于48V、不要私自维修移动电源、电子门锁应有相应报警信号提示……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5类产品消费提示。

据“市说新语”微信号13日消息,在“3·15”国际消费者权益日来临之际,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电动自行车、电动自行车头盔、家用电磁灶、移动电源和电子门锁5类产品消费提示。通过介绍以上产品选购和使用常识,帮助广大消费者科学购买和使用相关产品,防范可能发生的安全风险。



电动自行车消费提示

电动自行车属于非机动车,消费者在购买和使用时应注意以下几点:

一、选购常识

1.选择信誉良好、证照齐全的正规商家购买电动自行车,同时记得索要发票,这是日后消费者维权的重要凭证。

2.注意查看电动自行车电池是否具备欠压、过流保护和短路保护功能,仔细检查随机附件是否包括说明书、合格证、用户警示说明等。

3.确认产品具有脚踏骑行能力,车载蓄电池是作为辅助能源,且标称电压应小于或等于48V。

二、使用常识

1.充电时应采用原车的配套充电器,严禁混用不同电池种类的充电器。

2.电动自行车充电应远离易燃易爆物品,请勿在低温、高温环境或室内、楼梯间、过道充电,不能飞线充电或一板多充。充电过程中,严禁在充电器上覆盖任何物品。

3.在接通或断开充电器与电池的连接前,先断开电源。若充电指示已完成,应及时取下充电器,防止过充。

4.行驶中,不要将充电器放在车上,避免路面颠簸导致充电器内部发生短路,充电时引起自燃;避免在雨天、积水路段行驶,以防电机进水,充电时短路着火。

5.电动自行车骑行结束后,电池需冷却20分钟以上,待恢复正常温度再进行充电。

6.经常检查电池是否有鼓包现象,充电器是否完好,如需更换,请选择电动自行车说明书上配套的型号。



电动自行车头盔消费提示

电动自行车头盔是交通事故中降低乘员头部伤害程度的装具,消费者在购买和使用时应注意以下几点:

一、选购常识

1.选购专用头盔。驾乘电动自行车时应佩戴电动自行车头盔,不要购买和使用自行车、滑板、轮滑等运动头盔或用安全帽替代电动自行车头盔。

2.查看重要信息。购买时,注意查看产品名称、厂名厂址、执行标准、产品型号规格、生产日期、使用说明等信息是否齐全。选购执行标准符合GB 811-2022《摩托车、电动自行车乘员头盔》新标准的头盔,且购买时应向商家索取发票等有效凭证。

二、使用常识

1.正确佩戴。使用时应系紧系带,对于有调节器的头盔应将调节器旋紧,直到头盔不晃动,按要求确认头盔是否戴牢、系带是否系紧、卡扣是否松动等。

2.注意保管。日常存放时避免长时间暴晒。在清洁时,不要有腐蚀性的溶剂擦洗头盔外表面。

3.定期更换。头盔如果发生过一次较大撞击事故或有破损,应停止使用。若产品说明书中有建议使用期限,超过期限应及时更换。



家用电磁灶消费提示

家用电磁灶是通过电磁感应现象产生热量而进行烹饪的厨房电器。消费者在购买和使用时应注意以下几点:

一、选购常识

1.通过正规渠道购买。选择信誉良好、证照齐全的正规商家,注意查看产品名称、制造商名称、额定电压或额定电压范围、额定输入功率、电源性质符号等产品信息,并注意看产品是否具有能效标识。

2.家用电磁灶依法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(CCC认证),应选购有CCC标志的产品。购买时应向经营者索取发票或其他购物凭证,作为日后维权的重要凭证。

3.电磁灶外观应光洁、无变形、毛刺、无明显划痕等。

二、使用常识

1.使用前仔细阅读产品使用说明书,按照使用说明书要求正确操作和使用产品。

2.使用时将电磁灶水平放置于稳定台面,避免放置在燃气灶、电炉、金属台面等物品上面,远离易燃易爆物品和燃气灶等高温发热器具,并保持周围空气通畅。

3.使用时避免超负荷用电,避免锅具承载过重,禁止锅具干烧。

4.使用过程中避免将手或其他物体放置在电磁灶加热区域,以免烫伤或过热引起火灾风险。

5.清洁时需切断电源,避免用水直接冲洗,防止进风口和排风口进水而损坏电磁灶。



移动电源消费提示

移动电源,俗称“充电宝”,消费者在购买和使用时应注意以下几点:

一、选购常识

1.选择信誉良好、证照齐全的正规商家购买。注意查看产品名称、型号,制造商名称、商标或识别标志,额定输入电压及电流、额定输出电压及电流等产品信息。

2.购买移动电源时,应选购执行有关强制性国家标准的产品,向经营者索取发票或其他购物凭证,作为日后维权的重要凭证。

二、使用常识

1.充电时,检查充电口是否接触良好,放置于远离易燃易爆物品的地方进行充电。

2.充满电后应及时拔下充电插头。

3.使用时若发现移动电源、接口、充电线等异常发热,应立即停止使用。

4.如移动电源不慎跌落或撞击,检查其外壳是否有开裂、鼓胀,内部是否有松动器件产生异响,如发生此类现象,应停止使用。不要私自拆卸、改装、维修移动电源。

5.移动电源长时间不使用时,置于常温干燥处,防止接口与其他金属物品接触发生短路或异常放电。

6.废旧的移动电源应按环保和垃圾分类要求,置于电池类产品的回收箱或有害垃圾分类箱,不可随意丢弃。



电子门锁消费提示

电子门锁因其智能、便捷、安全等优点受到广大消费者青睐,消费者在购买和使用时应注意以下几点:

一、选购常识

1.购买电子门锁时注意查看产品标签上产品名称、生产厂名厂址等内容是否完整,产品合格证、说明书、保修单等是否齐全,购买时应向商家索取发票等有效凭证,拒绝购买“三无”产品。

2.选购符合国家标准GB 21556-2008《锁具安全通用技术条件》的产品。

3.选购具有应急开启功能的电子门锁,以便应急情况下使用。

4.选购具有输入错误报警和防破坏报警功能的电子门锁。当连续多次实施错误操作或防护面板遭受外力破坏时,电子门锁应有相应报警信号提示。

5.选购时关注电子门锁使用寿命。

二、使用常识

1.首次安装电子门锁后,应修改默认密码,避免使用连续数字或相同数字的密码,以防不法分子非法打开门锁。

2.开启电子门锁组合验证的开锁方式。比如,采用“密码+指纹”、“密码+刷卡”、“人脸+指纹”等双重验证方式。

3.使用信息识别卡开锁功能的电子门锁,应妥善保管好信息识别卡;使用指纹开门功能的电子门锁时,应留意是否存在可疑痕迹或划痕,防止被非法读取和复制。

4.定期检查电子门锁电量,及时充电或更换电池,检查锁芯孔和应急充电口是否堵塞。

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官方微博信号